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 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七）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8.3亿元（其中，募集资金不超过4.3亿元，自有资金不超过4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额度自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可滚动使用。具体详见公司2018年4月2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18-034号”公告。

一、本次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立亚新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亚新材”）分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亿元购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产品，使用5,000万元购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QZ00078，使用5,000万元购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QZ00079，到期日均为2018年10月8日。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2018年4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18-019号”、“2018-020号”公告。

目前，上述理财产品均已到期并赎回，立亚新材收回民生银行结构性产品投资本金1亿元，取得理财收益2,338,630.14元；收回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QZ00078投资本金5,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1,110,849.32元；收回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QZ00079投资本金5,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1,082,219.18元。

二、本次继续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8年10月10日,立亚新材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署协议认购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 产品名称: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SDGA180900D)

- 1、产品代码: SDGA180900D
- 2、挂钩标的: USD3M-LIBOR
- 3、产品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 4、产品发行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认购金额: 人民币8,000万元
- 6、产品期限: 2018年10月10日-2019年3月26日
- 7、收益计算方式: $\text{产品收益} = 4.15\% \times n1/N + 4.05\% \times n2/N$

其中n1为挂钩标的落在大于等于0且小于0.03%区间的天数, n2为挂钩标的落在大于等于0.03%且小于等于4.45%的天数, N为成立日至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之间(算头不算尾)的实际天数。

- 8、关联关系说明: 立亚新材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QZ00098

- 1、产品代码: CQZ00098
- 2、挂钩标的: 伦敦金银市场协会发布的下午定盘价
- 3、产品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 4、产品发行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认购金额: 人民币5,000万元
- 6、产品期限: 2018年10月10日-2019年2月18日
- 7、收益计算方式: $\text{产品收益} = \text{存款本金} \times (\text{保底利率} + \text{浮动利率}) \times \text{实际存款天数} / 365$; 其中保底利率为1.35%(年化)。

如果到期观察日挂钩标的未能突破波动区间,则到期浮动利率为2.2%(年化);
如果到期观察日挂钩标的突破波动区间,则到期浮动利率为0。

波动区间为挂钩标的从“期初价格-450美元”至“期初价格+450美元”的含边界区间范围(含边界)。

- 8、关联关系说明: 立亚新材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产品名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QZ00099

1、产品代码：CQZ00099

2、挂钩标的：伦敦金银市场协会发布的下午定盘价

3、产品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发行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认购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6、产品期限：2018年10月10日-2019年3月26日

7、收益计算方式：产品收益=存款本金×（保底利率+浮动利率）×实际存款天数/365；其中保底利率为1.35%（年化）。

如果到期观察日挂钩标的未能突破波动区间，则到期浮动利率为2.2%（年化）；

如果到期观察日挂钩标的突破波动区间，则到期浮动利率为0。

波动区间为挂钩标的从“期初价格-450美元”至“期初价格+450美元”的含边界区间范围（含边界）。

8、关联关系说明：立亚新材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风险控制措施

立亚新材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以及购买标的为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立亚新材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通过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除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外，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如下：

2018年8月3日，立亚新材使用募集资金3,000万元购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期限：2018年8月3日-2018年11月5日。

2018年9月26日，立亚新材使用募集资金15,000万元购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期限：2018年9月26日-2019年3月26日。

特此公告。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二日